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分配情况

本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权益总计不超过 461.10 万股的限制性股票，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20527.55 万股的 2.25%。其中首次授予 404.70 万股，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20527.55 万股的 1.97%，占本次授予权益总额的 87.77%；预留 56.40 万股，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20527.55 万股的 0.27%，预留部分占本次授予权益总额的 12.23%。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股本总额的比例
1	杨柳	中国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8.00	1.73%	0.04%
2	魏晓亮	中国	副总经理	8.00	1.73%	0.04%
3	胡天舜	中国	董事会秘书	4.50	0.98%	0.02%
小计				20.50	4.45%	0.10%
二、其他激励对象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239人)				384.20	83.32%	1.87%
预留部分				56.40	12.23%	0.27%
合计				461.10	100%	2.25%

二、相关说明

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累计数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公司全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20%；预留权益比例未超过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权益数量的 20%。

2、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由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披露激励对象相关信息。

4、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七日